

情系群众 守护平安

——记“全省平安建设优秀县区”召陵区

■本报记者 薛宏冰 通讯员 赵慧娟 郭飞 薛子良 版式/付广亚

华灯初上，召陵区的大街小巷，有人在聊天，有人在散步，有人伴着音乐翩翩起舞……平静、安宁的生活折射出群众对治安环境的放心与满意。

翻看近年来平安召陵建设的成绩单，一笔笔浓墨重彩：该区被评为全国“七五”普法中期先进县区、2021年度全市信访工作成绩突出县区；区司法局被评为全国“七五”普法中期先进单位，区司法局召陵司法所被评为全国模范司法所，区信访局被评为全省集中治理重复信访化解信访积案专项工作先进单位、全省问题楼盘信访突出问题化解攻坚先进单位，区法学会被评为全省法学会工作先进单位。今年6月，该区再次被评为全省平安建设优秀县区。

近年来，召陵区坚持以“三零”创建为目标，创新推出“平安星”示范村创建活动，并以此为抓手，攻坚克难，强力推进平安召陵建设、法治召陵建设，确保全区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为群众安居乐业提供了有力保障。

加强领导 为平安建设提供组织保障

平安是群众所盼、发展所需。为深入推进平安召陵建设，召陵区委、区政府坚持把平安召陵建设作为基础工程、民生工程、“一把手”工程，放在全区工作大局中谋划、统筹和安排，并与“三零”（零上访、零事故、零案件）创建、“平安星”示范村创建相结合，定期召开区委常委会、平安建设领导小组会议研究部署工作，全面加强统筹协调，认真落实平安建设领导责任制，为平安召陵建设提供了坚强的组织保障。



区委政法信访普法教育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会议

该区强化党建引领，推动党建工作与平安创建深度融合，把党的领导优势转化为社会治理效能。完善考评机制，将平安建设工作纳入年度综合绩效考核和干部考核体系严格奖惩，每年出资100多万元对平安建设、依法治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先进单位进行奖励，有效提升了各级各部门参与平安建设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同时，在联系服务群众、化解矛盾纠纷、排查整治隐患中，不断增强广大党员干部的服务意识，提高能力，改进作风，并及时总结推广基层好经验、好做法，营造人人参与平安创建的浓厚氛围。

夯实基础 推动平安建设向纵深发展

“平安稳定是群众安居乐业的基本保障，也是党委政府的重要职责。实践证明，基层稳则全局稳，基层安则全局安。”召陵区委常委、区委政法委书记张玉良告诉记者，为打造一个根基更深、水平更高、人民群众有更多获得感的平安召陵，该区从夯实平安召陵建设基础入手，将“三零”创建作为提升基层治理能力的有效载体和有力抓手，压实主体责任，强化措施落实，构建多元协同的基层治理格局，不断推动平安召陵建设再上新台阶。

召陵区委政法委会同市公安局召陵分局、召陵区应急管理局、召陵区信访局和13个行业主管部门详细摸排，确定了175个村（社区）、2457家企业、277个单位共计2909个“三零”创建主体。在具体工作中，各相关单位根



“平安星”示范村现场观摩



召陵区委书记李湛(左二)调研“平安星”示范村创建工作



召陵区委常委、区委政法委书记张玉良(右三)调研平安建设工作

据各自职责确定“三零”创建目标，围绕目标进一步细化任务、压实责任，建立健全“四色”预警（蓝色、黄色、橙色、红色）工作机制，推动创建工作扎实开展。

聚焦“零上访”工作，召陵区信访局开展信访突出问题攻坚行动，严格落实领导干部接访、约访、带案下访、包案等制度，妥善处置一大批问题和风险隐患，全区信访案件数量呈下降趋势。同时，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推动信访工作融入社会治理，树牢强基导向，统筹推进（街道）、村（社区）、企事业单位社会治理资源力量，做实信访矛盾化解工作，确保今年年底全区符合“零上访”创建标准的村（社区）达75%以上、企事业单位达85%以上。

聚焦“零事故”工作，召陵区应急管理局牵头组织各相关单位，重点围绕各类矛盾纠纷、安全隐患，对全区各创建主体进行排查。同时，加强对相关人员的安管理和心理疏导，由政府出资为辖区250多名易肇事肇祸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购买责任保险，并开展免费救助。2021年以来，辖区未发生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肇事肇祸案（事）件。建立专业心理服务团队，安排心理咨询师到各个心理咨询点轮流坐班，为辖区群众开展心理疏导。截至目前，累计对群众进行心理疏导160余次。

聚焦“零案件”工作，市公安局召陵分局牵头扎实开展“雷霆行动”、禁种铲毒专项行动等，严厉打击暴力、黄赌毒、电信诈骗等违法犯罪。同时，督促各创建主体加强“雪亮工程”入村入户和智慧安防小区（村）建设，提升群众安全指数。截至目前，召陵区共整治治安重点区域3处，破获30年前命案积案2起，破获诈骗



走访企业

案件10起，打击处理各类犯罪嫌疑人799人，追回涉案资金30万元。

为进一步夯实基层基础，召陵区以“党建引领、区镇同步、功能完善、发挥作用”为指导，高标准建成区、镇、村三级综治中心。目前，全区各综治中心已全部实现规范化、实体化、实战化运作，成为社会治理主阵地。今年以来，共排查各类矛盾纠纷1204件，化解1186件，化解率达98.5%。在全市重点工作月讲评会上，市委常委、市委政法委书记李中华对召陵区综治中心建设工作给予充分肯定。

用好网格员。在全区建立356个综治网格，定人、定岗、定职责，为群众提供个性化、多样化、精细化“订单式”零距离服务，实现“人在网中走、事在格中办”。实施治安联防联控，坚持专群结合、群防群治，区级成立100人的专职巡防队伍、镇（街道）成立不少于15人的专（兼）职巡防队伍、村（社区）成立不少于3人的兼职巡防队伍。该区以天桥

街道为试点，率先打造“线下受理、线上办理”新模式，做到了“社区（村）有网、网中有格、格中定人、人负其责”的社会管理工作新格局。

擦亮“智慧点”。推动“雪亮工程”提质升级，切实提升社会治安立体化、信息化、智能化水平。截至目前，区级视频监控平台已建设完毕并投入使用，7个镇（街道）监控平台升级改造完成并实现联网，为案件侦破工作提供了有力支持，极大震慑了违法犯罪。

积极创新 探索特色平安建设新路径

召陵区始终坚守创新理念，探索基层治理新模式，不断释放平安建设动能，提升平安建设水平。

2021年4月，召陵区创新推出乡村振兴“一三五”行动，即以党建为引领，突出农村集体产权“三清三变”改革，在全区开展“产业星、廉洁星、平安星、文明星、生态星”五星示范村创建活动。

在召陵区乡村振兴“一三五”行动中，召陵区委政法委组织各村深入开展“平安星”示范村创建活动，将关口前移、工作下沉，补齐社会治理短板，夯实平安建设根基，最大限度把各类风险和矛盾纠纷防范在源头、化解在基层、消灭在萌芽，努力形成党员干部合力推动、人民群众积极参与的平安乡村建设工作新局面，走出富有召陵特色的平安建设之路。

据介绍，召陵区“平安星”示范村创建内容包括十余项，如完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强力推进“雪亮工程”建设和智慧小区（村）建设，组建群防群治队伍，完善群防群治制度；深入开展“八五”普法，每月组织开展一次法治宣传教育活动；组织开展防诈骗宣传活动，向群众推广“金钟罩”和“国家反诈中心”APP，进一步拧紧群众的“钱袋子”；健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常态化机制，依法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等。为扎实做好“平安星”示范村创建活动，该区成立了以区委常委、区委政法委书记为组长，区委政法委常务副书记为副组长的“平安星”示范村创建工作推进组，将创建工作作为提升基层治理水平的一项重要抓手，作为维护社会稳定的重要内容，实行目标管理，切实加强领导、精心组织、统一部署。同时，抽调人员成立工作专班，负责“平安星”示范村创建的日常工作，让创建工作有人抓、有人管。

为进一步提高大家参与“平安星”示范村创建工作的积极性，召陵区实行奖励制度，对每季度达标村67岁至79岁的老年人每人奖补10元，并对村干部给予绩效奖励。截至目前，“平安星”示范村创建达标率达75%以上，累计发放奖补资金二十余万元。同时，召陵区不断丰富“平安星”示范村创建内容，将其与全省开展的“三零”创建工作相结合，与公众安全感和政法机关执法工作满意度“双提升”活动相结合，推动创建工作全面开展，切实增强人民群众的幸福感和安全感。

“平安星”示范村创建以来，召陵区发生了可喜的

变化——村级综治中心建设不规范、标准不统一、工作记录不完善等问题得到有效解决，村“两委”干部化解矛盾、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能力大幅提升，治安防控体系建设进一步健全，社会治安形势进一步向好……

创新是发展的动力，法治是稳定的前提。今年以来，在全省开展“五星”（支部过硬星、产业兴旺星、生态宜居星、平安法治星、文明幸福星）支部创建工作中，召陵区委政法委认真贯彻落实省、市、区关于“五星”支部创建工作部署，重点围绕平安法治星创建做文章、下功夫，成立创建工作专班和四个工作组，组织开展创建工作推进会和培训会，细化工作措施，狠抓工作落实，党员干部齐发力，共同推动平安法治星创建工作纵深推进、落地落地。



乡村振兴“一三五”行动授牌暨奖补资金发放仪式

如今，召陵区处处充满欢声笑语，群众生活愈发幸福美好；一个个园区拉开框架，一家家新厂落地投产，一座座高楼拔地而起，高质量发展的步履愈发铿锵有力；一条条道路宽阔整洁，一个个小区设施完善，一处处游园绿意葱茏，充满活力、和谐文明的美丽图景愈发清晰。

“平安建设没有完成时，只有进行时。我们将继续努力，挖掘平安建设内涵，擦亮平安建设召陵品牌，为加快‘三区三基地一家园’建设提供强有力的法治保障，为召陵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创造安全稳定的发展环境，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面对未来，张玉良信心满满。

本版图片由召陵区委政法委提供



普法宣传



走访群众



送法进校园